

老挝苏州大学

老挝苏大教[2024]1 号

关于印发《老挝苏州大学全日制本科生留学中国奖学金管理办法》（试行）的通知

各部门：

《老挝苏州大学全日制本科生留学中国奖学金管理办法》（试行）业经校四届校务委员会全委会审议通过，现印发给你们，希认真学习，切实贯彻执行。

特此通知。



老挝苏州大学

教学与学生事务管理处

2024 年 3 月 11 日

老挝苏州大学全日制本科生留学中国奖学金管理办法

（试行）

第一条 为鼓励更多优秀考生报考我校，通过我校赴中国学习交流、提升汉语水平、服务中老两国发展，特制定本办法。

第二条 老挝苏州大学全日制本科生留学中国奖学金（以下简称奖学金）评审坚持公开、公平、公正的原则，严格按照相关规定执行。

第三条 学校成立“老挝苏州大学本科生奖学金工作领导小组”，领导小组由校领导、相关职能部门负责人组成，全面领导评审工作。

第四条 奖学金实施办法

（一）评选对象：

我校 2023 级本科生；

（二）评选要求：

1. 团结同学、尊敬师长、爱校护校，愿意为中老两国的交流发展做出贡献；

2. 学习态度端正、学习热情充沛，积极参与课堂教学、及时完成各项任务；

3. 积极参加学校组织的各项活动，帮助学校做好各类宣传；
4. 汉语水平等级考试（HSK）达到四级及以上；
5. 奖学金每学期评选一次（以上一学期成绩作为评选依据），
减免力度、人数占比及成绩要求如下：

类别	奖学金力度	人数占比	申请要求
一等奖	减免下一学期学费	获奖人数占符合奖学金评定学生总数的 10%。	所有科目单科成绩超过 85 分；个别科目班级整体成绩偏低，分数需在班级前 20%。
二等奖	减免下一学期学费的 50%	获奖人数占符合奖学金评定学生总数的 20%。	所有科目单科成绩超过 80 分；个别科目班级整体成绩偏低，分数需在班级前 30%。
三等奖	减免下一学期学费的 30%	获奖人数占符合奖学金评定学生总数的 30%。	所有科目单科成绩超过 75 分；个别科目班级整体成绩偏低，分数需在班级前 50%。

(四) 学生表现优秀且成绩优异者，还有机会推荐获得中国政府其它各类奖学金。

第五条 有以下情况之一者，不可获得奖学金：

- (一) 无故缺课缺勤；因事因病超过 15 课时。
- (二) 有考试考核科目未通过。
- (三) 不积极参加学校各项活动。
- (四) 不服从学校相关管理，违反校纪校规。
- (五) 有危害社会或他人的行为。

第六条 本办法自发布之日起实施，原学校颁布的有关留学中国的各类奖学金政策、制度同时废止。学校之前其他规定与本办法不一致的，以本办法为准。

第七条 本办法由老挝苏州大学教学与学生事务处负责解释。

老挝苏州大学教学与学生事务处

2024 年 3 月 11 日印发
